

关于对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 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复函

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：

我司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收到你公司发来的《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，经核查，现函复如下：

我司作为你公司实际控制人，截止目前不存在影响你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在你公司本次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期间，不存在买卖你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特此函复。



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2023 年 11 月 21 日